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君德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君德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发行人”“公司”或“君德气体”，曾用名“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开源证券与君德气体签订的《辅导协议》规定，开源证券组成君德气体辅导小组，辅导小组成员为程昌森、陈琴、郭世兴、苏美琪、李肇昕、毛鑫六人，其中程昌森、陈琴为保荐代表人，程昌森任辅导小组组长；辅导人员具备有关法律、财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为自开源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监管局”）报送辅导备案材料并取得备案登记之日起，至河南监管局出具

验收工作完成函之日止。河南监管局曾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对君德气体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并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出具辅导工作验收完成函，后验收函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过期失效，辅导小组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向河南监管局提交君德气体辅导备案申请，河南监管局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再次对君德气体进行辅导备案登记。基于辅导工作可连续计算原则，本期为君德气体第十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本期辅导，辅导小组采取了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结合尽职调查情况，辅导小组通过中介机构讨论会、现场尽职调查、文件查阅等核查程序，进一步了解君德气体的公司治理、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提出相应的整改规范建议，并在日常辅导中督促君德气体持续完善相关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

2、针对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小组通过项目讨论会的形式，与发行人会计师、律师等专业机构进行沟通，督促公司按照上市要求规范业务流程和财务核算。

目前，第十五期辅导工作已经按照《辅导协议》的要求顺利完成，辅导过程中，君德气体对开源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辅导协议及辅导计划履行情况良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在现有培训的基础上，对全面注册制改革后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进行培训，学习注册制改革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辅导小组对君德气体进行日常辅导培训，通过中介协调会、问题答疑以及定期文件资料分享的方式帮助君德气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学习资本市场有关内容。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通过不定期召开中介问题讨论会的方式，积极推进辅导工作进展，针对发行人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并对日常督导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讨论分析，并提出建议和解决方案，督促君德气体按照上市公司要求进

行整改规范。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参与辅导工作，共同以项目问题讨论会等形式对君德气体相关人员进行辅导。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计划实施 2026 年股权激励，为确保激励对象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及合规性，防止出现股权代持情形，辅导小组向公司要求对激励对象资金来源的合规性进行强调，并要求将在股权激励实施过程中对各激励对象的最终资金来源进行核查，确保公司不再发生股权代持情形。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目前大宗气体市场的竞争较激烈，公司主要产品中二氧化碳、氮氩的市场价格相比前期回落较多，同时因公司部分新建产线和新增产品尚处于业务拓展期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部分产线处于亏损状态，后续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的产线经营情况，并根据气体市场最新进展，协助公司论证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投向。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开源证券君德气体辅导小组成员不变，辅导小组成员为程昌森、陈琴、郭世兴、苏美琪、李肇昕、毛鑫 6 人。

（二）下一阶段的主要辅导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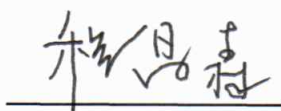
下一阶段，辅导小组将会同会计师、律师持续开展上市专项核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企业落实，促进君德气体规范经营。除此之

外，辅导小组也将加大对发行人的培训以加强其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河南君德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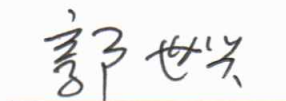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程昌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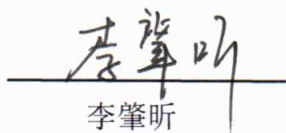
陈 琴



郭世兴



苏美琪



李肇昕



毛 鑫



